

# 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 目 编 号：驿政采购-2025-10-6

项 目 名 称：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采 购 人：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

代 理 机 构：河南隆祥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二0二五年十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章 |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 第二章 | 采购需求         |
| 第三章 | 供应商须知        |
|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一. 总则        |
|     | 二. 采购文件      |
|     | 三. 响应文件      |
|     |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
|     | 五. 单一来源采购    |
|     | 六. 合同授予      |
|     | 七. 纪律和监督     |
|     | 八.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第四章 |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 第五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 第一章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河南隆祥建设实业有限公司受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的委托，就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邀请贵单位参与协商，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采购项目名称：**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二、采购项目编号：**驿政采购-2025-10-6

**三、预算金额（最高限价）：**828000.00元

### 四、拟提供服务项目基本情况

因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是一个综合性服务单位，以便民服务为宗旨，设置了驿城区各个单位便民服务接待窗口，为了真正做到服务于民、用之于民、便捷于民的目的，单位的办公条件、办公环境、交通便捷程度以及地理位置是至关重要的一步。为满足政务服务窗口扩容及后台办公需求，拟租赁办公用房5308.41平方米（1层、2层、3层（1/4），位置范围为：解放路以北，驿城大道以东，交通路以南，盘古山路以西，且临近驿城区政府附近，交通便利）。经区政府及财政部门批准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

### 五、拟定单一来源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1、名称：驻马店市驿城区培新教育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中华路与文明路交叉口东50米橡林街道办事处2号楼308房间

### 六、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 **七、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1、获取时间：2025年10月20日至2025年10月24日每天上午8:00至12:00，下午15: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2、地点：驻马店市置地华庭B座3单元11楼西户（文明大道与置地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 3、方式：需提供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等相关资料现场领取。
- 4、售价：0元。

## **八、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1、截止时间：2025年10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2、地点：驻马店市置地华庭B座3单元11楼西户（文明大道与置地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 **十、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驿城大道与交通路交叉口东南角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0396-2828325

### **2、财政部门信息**

名称：驻马店市驿城区财政局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大道与橡林街交汇处东南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0396-2830470

###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隆祥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地址：驻马店市置地华庭B座

联系人：焦女士

联系方式：0396-3209190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二、服务技术要求：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服务内容                                                                                                                                                                                                                              |
|----|---------------------------|----|-----------------------------------------------------------------------------------------------------------------------------------------------------------------------------------------------------------------------------------|
| 1  | 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 1项 | <p>因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是一个综合性服务单位，以便民服务为宗旨，设置了驿城区各个单位便民服务接待窗口，为了真正做到服务于民、用之于民、便捷于民的目的，单位的办公条件、办公环境、交通便捷程度以及地理位置是至关重要的一步。</p> <p>为满足政务服务窗口扩容及后台办公需求，拟租赁办公用房5308.41平方米(1层、2层、3层（1/4），位置范围：解放路以北，驿城大道以东，交通路以南，盘古山路以西，且临近驿城区政府附近，交通便利）。</p> |

### 三、商务要求

|              |                                                                                |
|--------------|--------------------------------------------------------------------------------|
| 服务期限         | 一年                                                                             |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合同签订时间       | 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__2__个工作日内。                                                          |
| 付款方式         | 采用年度一次性支付该年度对应的服务费用。                                                           |
| 售后服务保障响应时间要求 | 供应商应配合采购人准备办公用房租赁资料，并协助采购人完善相关租赁手续。全天候服务，在接到通知后1小时内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服务保障，紧急情况随叫随到。 |

### 四、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               |                                     |
|---------------|-------------------------------------|
|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 1、不接受联合体参加协商。<br>2、授权协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
|---------------|-------------------------------------|

###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内 容     | 要 求                                                                                                                                                                                                                                                                                                             |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br>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驿城大道与交通路交叉口东南角<br>联系人：王先生<br>联系方式：0396-2828325                                                                                                                                                                                                                                   |
| 2  | 代理机构    | 名称：河南隆祥建设实业有限公司<br>地址：驻马店市置地华庭B座<br>联系人：焦女士<br>联系方式：0396-3209190                                                                                                                                                                                                                                                |
| 3  | 项目名称    | 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
| 4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5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6  | 服务内容    | 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                                                                                                                                                                                                                                                                                       |
| 7  | 服务要求    | 合格                                                                                                                                                                                                                                                                                                              |
| 8  | 服务期限    | 一年                                                                                                                                                                                                                                                                                                              |
| 9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br>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br>【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中国政府采购网 |

|    |             |                                                                                                                                                  |
|----|-------------|--------------------------------------------------------------------------------------------------------------------------------------------------|
|    |             | (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                                                                                       |
| 10 | 协商时间及地点     | 详见采购公告                                                                                                                                           |
| 11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
| 12 | 响应文件签字和盖章   |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
| 13 | 响应文件递交方式    | 现场递交                                                                                                                                             |
| 14 | 响应文件份数      | 纸质响应文件一正三副，电子U盘一份（保证内容能正常读取）。                                                                                                                    |
| 15 | 装订要求        | 按照响应文件内容装订成册，不得采用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装订。                                                                                                                 |
| 16 | 单一来源协商小组的组成 |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单一来源协商小组。单一来源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 3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可委派1名代表进入单一来源协商小组，但不得担任组长。<br>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17 | 预算金额        | 828000元                                                                                                                                          |
| 18 | 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
| 19 | 协商报价及费用     | 协商报价及费用：<br>1. 本次协商应以人民币报价。<br>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应予以废标。<br>3. 本项目其它相关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 20 | 付款方式        | 双方合同中约定                                                                                                                                          |
| 21 | 协商程序        | 单一来源协商小组根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采购标的资料进行评审，参照近年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供应商提                                                                                               |

|                                   |  |                                    |
|-----------------------------------|--|------------------------------------|
|                                   |  | 供的服务情况说明，通过与供应商协商，并对协商过程进行记录，形成报告。 |
| <b>未尽事宜，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b> |  |                                    |

## **一、总则**

### **（一）适用范围**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仅适用于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办公用房租赁服务采购项目。本次采购适用的法律、法规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

### **（二）定义**

1. 采购人：驻马店市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
2.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隆祥建设实业有限公司。
3. 供应商：系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参与响应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四）响应费用**

供应商无论响应结果如何应承担所有与参加响应有关的一切费用。

### **（五）保密**

1. 参与采购响应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对采购人提供的资料，未经采购人许可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时一并归还，且不得复印，违者应对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2. 采购人所提供资料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二、采购文件内容**

### **1. 采购文件的构成**

采购文件由以下主要内容组成：

- （1）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 （2）采购需求

- (3) 供应商须知
- (4) 合同条款
- (5) 响应文件格式

## **2. 采购文件的澄清**

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须在协商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予以答复。

## **3. 采购文件的修改和补充**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2)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响应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

# **三、响应文件编制**

## **1. 响应要求**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如果响应文件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响应将被拒绝，其风险应由供应商承担。

## **2.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 (1)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响应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
- (2)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3. 响应文件的组成**

- (1) 响应函
- (2) 报价一览表
- (3) 服务技术响应表
- (4) 商务响应表
-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6)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7) 响应方案
- (8) 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自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它资料
- (9)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0)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4. 响应文件的格式**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

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函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 **5. 响应报价**

5.1 所有协商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为完成本项目服务内容产生的所有费用。

5.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 **6. 响应货币**

供应商应以人民币响应报价，除非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7.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7.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有效的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7.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协商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协商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7.3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内容）

7.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

**8.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和修改其响应文件。**

## **9. 响应文件的编制**

（1）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制。其中，报价一览表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2）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服务期限、响应文件有效期、质量要

求、服务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如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 响应文件的密封、标记**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向采购人递交电子响应文件（U盘）、纸质响应文件。

电子响应文件（U盘）、纸质响应文件应分别单独密封，在密封包装的封装处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单一来源公告中指定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在 年 月 日 时(协商日期、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等字样。

有密封包装上还应写明供应商名称和地址等字样。

### **2. 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U盘）、纸质的响应文件应分别单独密封，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同时递交到公告中规定的地址，并签到。缺一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在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下，由供应商代表或授权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送达协商小组。

### **3.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 **五、评审程序**

### **1. 开启**

在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

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开启时，首先，供应商应首先对递交的响应文件密封情况进行检查，并在响应文件密封情况表上签字确认，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按照递交响应文件的逆顺序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拆封。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递交响应文件的。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密封的。

一个供应商不只递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 **2.单一来源协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单一来源协商小组。单一来源协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3人，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人可委派1名代表进入单一来源协商小组，但不得担任组长。组成单一来源采购协商小组。该小组负责评审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并通过协商确定成交价格和 Related 合同条款。

## **3.评审原则**

单一来源协商小组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评审。单一来源协商小组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单一来源协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单一来源协商小组和有关工作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评审完成后，单一来源协商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价格计算错误的除外。

## **4.响应性文件的初审**

4.1协商小组会将对响应性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性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性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价格构成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协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性文

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性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4.2.1 资格性检查。协商小组根据标段将依据响应性文件按**单一来源采购公告第六项所述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和采购文件第三章7. 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协商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4.2.2 符合性检查。协商小组将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采购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协商。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性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1）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响应文件有效期、服务期限等不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3）任何一项服务内容及主要服务要求低于技术要求的。

（4）未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5）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的。

（6）响应性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性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7）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协商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性文件。协商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 **5.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协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协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协商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协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 6. 协商

27.1 拟定成交候选供应商通过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进入本次协商程序。

27.2 本次协商进行 2 轮次报价，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最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供应商应当对协商的每轮次报价或承诺均以书面形式确认，在规定的时限内递交给协商小组，协商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本次协商由协商小组与供应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的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 7. 协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7.1 凡与本次协商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协商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7.2 在协商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协商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资格<br>评审<br>标准 | 营业执照     |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有效的副本原件的扫描件）           |
|     |                | 身份证明和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协商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协商的，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
|     |                | 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           |

|   |                 |         |                                                                                                                                                                          |
|---|-----------------|---------|--------------------------------------------------------------------------------------------------------------------------------------------------------------------------|
|   |                 |         | (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内容)                                                                                                                    |
|   |                 | 信用情况    |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
| 2 | 符合性<br>评审<br>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一致                                                                                                                                                                  |
|   |                 | 响应函签字盖章 | 加盖单位公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或盖章                                                                                                                                               |
|   |                 | 响应性文件格式 | 符合第三章第三条“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
|   |                 | 投标报价    | 低于(含等于)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7款载明的控制价(预算金额)。                                                                                                                                    |
|   |                 | 响应范围    |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6项规定                                                                                                                                                        |
|   |                 | 服务期限    |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8项规定                                                                                                                                                        |
|   |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符合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11项规定                                                                                                                                                       |

## 8. 响应程序

(1) 单一来源协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按照采购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2) 单一来源协商小组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响应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 单一来源协商小组与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针对采购项目进行协商,商定合理的成交价格和服务并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 1. 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 **1.1确定成交供应商**

协商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

### **1.2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确定成交供应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1.3 成交供应商在宣布成交结果后的2个工作日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1.4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 **2.采购代理机构宣布协商废止的权利**

2.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协商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2.1.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七、合同授予**

### **1.成交通知书**

在成交确定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2.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根据响应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其取消成交资格。

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通过河南省电子化政府采购系统实行网上备案。

## 第四章 合同条款

（采购人与供应商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自行商议条款和内容）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名称）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 1.服务内容：

### 2.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 3.服务期限和服务地点

3.1服务期限：

3.2服务地点：

### 4.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采用年度一次性支付该年度对应的服务费用。

### 5.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6.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等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 7.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8.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 9.转包或分包

9.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和形式进行转包和分包。

9.2 乙方如有转包和分包的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 **10. 质量保证**

乙方应提供优质服务，保证服务质量，且不能低于合同规定的范围和种类。

## **11. 验收**

验收严格按照单一来源协商文件和响应文件规定的标准进行验收。

## **12.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2.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等。对乙方未按照合同履行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12.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

12.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12.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13.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3.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13.2 对甲方下达整改通知书及时配合处理。

13.3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13.4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 **14. 违约责任**

14.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14.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 **15.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5.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15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

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5.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 **16. 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单一来源协商解决。单一来源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6.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6.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7. 违约解除合同**

17.1 违反本合同第9条规定的。

17.2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7.3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 **18. 其他约定**

18.1 本采购项目的单一来源协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8.3 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 **19. 附件**

甲 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乙 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报价一览表
- 三、服务技术响应表
- 四、商务响应表
-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七、响应方案
- 八、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自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它资料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十、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一、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们收到了采购编号：\_\_\_\_\_的采购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_\_\_\_\_（项目名称）的采购活动，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综合项目实际情况并研究该采购文件内容后，针对该采购项目，我方愿意以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的报价，提交采购文件要求的全套响应文件，并对之负法律责任。包括：

（一）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及格式”中要求的响应文件；

（二）其他资料。

据此函，签字人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及全部参考资料和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3. 我方同意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采购文件的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有效并在此期间接受约束。

4.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响应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一旦我方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我们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按期完成任务，并交付采购人验收。

6. 一旦我方成交，保证若非因不可抗力而放弃成交，赔偿采购单位因此而造成的损失；采购单位可对我方企业提供服务条件和能力进行实地考察，如发现我方不具备条件，采购单位可取消我方成交资格，另选成交供应商。

7. 其他补充说明：\_\_\_\_\_。

8. 与本响应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二、报价一览表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项目名称    |                          |
| 投标总价（元） | 大 写：_____元<br>小 写：¥_____ |
| 服务要求    |                          |
| 服务期限    |                          |
| 响应文件有效期 |                          |
| 其他      |                          |

注：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作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三、服务技术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 序号    | 名称 | 采购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 | 响应文件服务内容及要求响应 | 偏离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供应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四、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 项目           | 采购文件要求 | 是否响应 | 单一来源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
| 服务期限         |        |      |               |
| 服务地点         |        |      |               |
| 合同签订时间       |        |      |               |
| 付款方式         |        |      |               |
| 售后服务保障响应时间要求 |        |      |               |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五、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一)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二) 授权委托书**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  
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 六、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注册地址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 传 真 |  | 网 址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开户银行     |     |  |       |  |
| 账号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备注       |     |  |       |  |

## 七、响应方案

格式自拟

## 八、其他资料或供应商自认为有必要附入的其它资料

## 九、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1.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采购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五、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六、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活动中，  
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协商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名称：\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十、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协商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驻马店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根据《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驻财购〔2020〕32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如下：

###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曾涛 18203766999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168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 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360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188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崔颖13303968688

地址：驻马店市交通路998号

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马晨旭 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10、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 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599号